

证券代码：831503

证券简称：ST 广安生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河南广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原因

河南广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财务报告被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三章第十七条的规定，挂牌公司出现“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报告均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之情形，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其股票挂牌。如公司 2023 年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二、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时间、影响因素

如公司 2023 年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于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的次一交易日停牌，全国股转公司将启动终止公司股票挂牌的程序，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股转公司决定为准。

三、 公司为消除终止挂牌风险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及目前的进展

为消除终止挂牌风险，公司全力寻求合作，改善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后续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积极推进相关事项进展。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的规定，于 2024 年 1 月 2 日、2024 年 1 月 16 日、2024 年 1 月 30 日、2024 年 2 月 21 日、2024 年 3 月 6 日、2024 年 3 月 20 日、2024 年 4 月 3 日披露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性公告，之后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直至相关情形

消除或股转公司作出股票终止挂牌的决定。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工作及审计工作的进展未达预期，公司预计无法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若公司未能在 2024 年 4 月 30 日（含 4 月 30 日）之前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在 2024 年 5 月的第一个交易日被停牌。若公司在 2024 年 6 月 30 日（含 6 月 30 日）之前仍无法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强制终止挂牌的风险。

四、公司及主办券商的联系方式

（一）公司联系人：廖晖

联系电话：0371-60932800

邮箱：gaswdsh@groundgroup.com

联系地址：河南省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檀香路 3 号

（二）券商联系人：袁梅

联系电话：0755-82960432

邮箱：yuanmei2@cmschina.com.cn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招商证券大厦

五、其他说明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河南广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